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2824 号文《关于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30,0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0 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在扣除相应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5,300.00 万元后，实收人民币 294,700.00 万元，再扣除发行过程中发生的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后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91.634 万元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4,608.366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的募集资金已经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勤信验字【2015】第 1156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的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46,083,66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共计 3,005,323,139.55 元（包含承销等相关发行费用 53,916,34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期间，实际收到五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 15,798,512.20 元，发生手续费支出 8,106.89 元，其中，将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净额 10,467,265.76 元转入基本账户作

为流动资金使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期末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复兴支行	20000012084300008724034	0.00	已销户
平安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11014905929001	0.00	已销户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10237000000092922	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北京大望路支行	110060929018800003762	0.00	已销户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81201560065189340000	0.00	已销户
合 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根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使用计划，2016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943,406,799.55元，其中，乌鲁木齐达坂城20万千瓦风电项目1,103,762,551.91元、肃北马鬃山第二风电场A区20万千瓦风电项目400,372,160.66元、张北绿脑包风电场二期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300,473,289.14元、天祝县松山滩营5万千瓦风电项目246,798,797.84元、偿还银行贷款本金892,000,000.00元。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4,608.3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340.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140.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与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乌鲁木齐达坂城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110,376.25	110,376.25	-376.25	100.00	2017 年 3 月	168.04	不适用注[1]	否	
肃北马鬃山第二风电场 A 区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37.22	40,037.22	-37.22	100.00	2016 年 2 月	-1,236.82	不适用注[2]	否	
张北绿脑包风电场二期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47.33	30,047.33	-47.33	100.00	2016 年 2 月	4,763.37	不适用注[3]	否	
天祝县松山滩营盘 5 万千瓦风电项目		30,000.00	24,608.366	24,608.366	24,679.88	24,679.88	-71.51	100.00	2017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89,200.00	9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0,000.00	294,608.366	294,608.366	294,340.68	295,140.68	-532.31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300,000.00	294,608.366	294,608.366	294,340.68	295,140.68	-532.3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的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46,083,660.00 元。其中，1,846,782,932.00 元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全部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剩余 1,099,300,728.00 元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投资使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 乌鲁木齐达坂城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016 年 12 月部分风机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投入使用, 非完整会计年度产生效益, 因此是否达到预定效益指标不适用。

注[2]: 肃北马鬃山第二风电场 A 区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015 年 3 月部分风机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投入使用, 2016 年 2 月剩余风机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投入使用, 非完整会计年度产生效益, 因此是否达到预定效益指标不适用。

注[3]: 张北绿脑包风电场二期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016 年 2 月风机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投入使用, 非完整会计年度产生效益, 因此是否达到预定效益指标不适用。

注[4]: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与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为负数原因为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 超过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